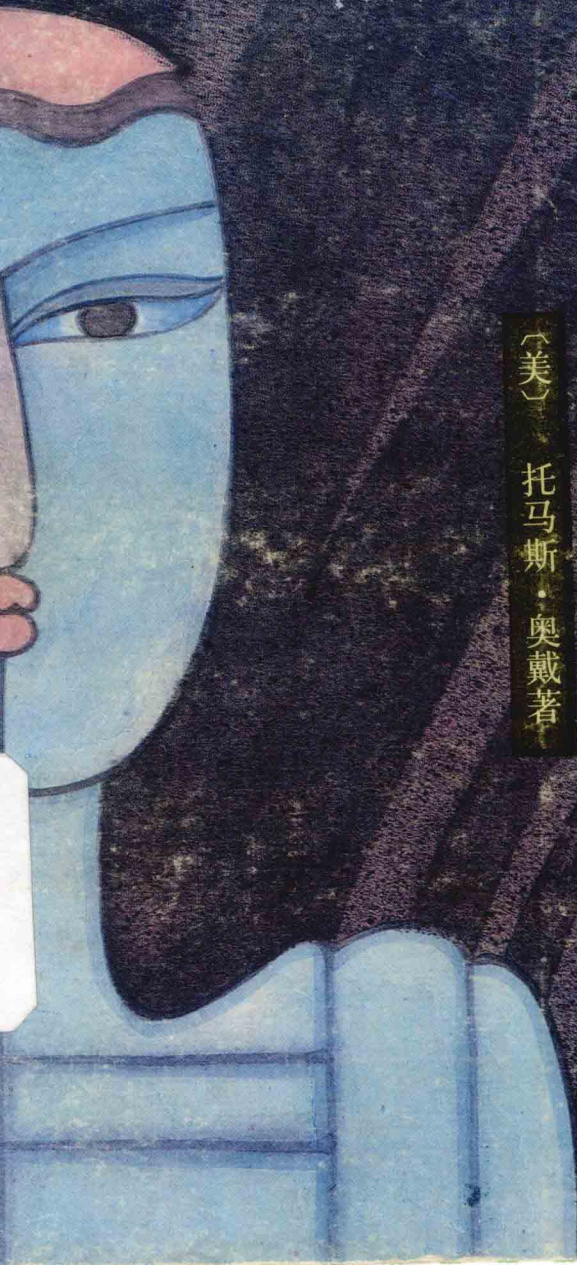


宗教社会学

〔美〕

托马斯·奥戴著



宗教社会学

〔美〕托马斯·奥戴 著

胡 荣 乐爱国 译

本书概述了宗教社会学的思想内容。当然，它不局限于此。从科学意义上说，“理论”一词指的是描述某一研究领域中的问题和一般结论的一套观点与概念。从另一意义上说，这也是一套关于“理论”的“理论”。书中对有关概念进行了介绍和分析，介绍力求具体，避免在没有直接经验说明的情况下进行抽象概括，并尽可能少用专门术语。在这里，理论的介绍不是用抽象的形式，而是用经验材料加以说明。在研究的基础上提出问题，作出经验概括，并由此上升到理论。

作为科学理论，宗教社会学提供了一种思考和研究的框架，其内容极为丰富。它凝聚着材料和其他以来这一领域中的几代学者的心血，其中迪尔凯姆和韦伯的贡献尤为突出。当然，宗教社会学是许多社会学家和其他学者共同研究的产物。不过，作为说明问题的参考框架和对以往经验研究概括的宗教社会学，还是很不完全的。必须求得更为精确的解

宁夏人民出版社

Thomas F. O' Dea
Sociology of Religion

著 戴奥·戴伊升〔美〕

译 国爱永 莱 随

宗教社会学
〔美〕托马斯·戴奥·戴伊升 著
国爱永 莱 随 译

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出版（北京）

北京市宣武门大街24号 100053 电话：6391411

1983年11月第1版 1983年11月第1次印刷

本书根据美国新泽西州恩格尔伍德、克利夫斯：普兰提斯——霍尔出版公司1983年版译出。

ISBN 7-300-01000-0 定价：1.10元

宗 教 社 会 学

〔美〕托马斯·奥戴 著

胡 荣 乐爱国 译

宁夏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银川市解放西街105号）

新华书店经销 宁夏新华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6.5 字数：137千插页：2

印数：1——2,000册

1989年11月第1版

1989年11月第1次印刷

责任编辑：金孝立

责任校对：贺九鹏

封面设计：项玉杰

版式设计：李茂华

ISBN7-227-00403-1/C·15 定价：2.10元

序 言

本书概述了宗教社会学的基本内容。当然，它不仅限于此。从科学的意义上说，“理论”一词指的是描述某一研究领域中和一般结论的一套观点与概念。从这一意义上说，这也是一本关于“理论”的书。书中对有关概念进行了介绍和分析。介绍力求具体，避免在没有直接经验说明的情况下进行抽象概括，并尽可能少用冷僻术语。在这里，理论的介绍不是用抽象的形式，而是用经验材料加以说明，在研究的基础上提出问题，作出经验概括，并由此上升到理论。

作为科学理论，宗教社会学提供了一种思考和研究框架，其内容极为丰富。它凝聚着维科和孔德以来这一领域中好几代学者的心血，其中迪尔凯姆和韦伯的贡献尤为重要。当然，宗教社会学是许多社会学家和其他学者共同研究的产物。不过，作为说明问题的参考框架和对以往经验研究概括的宗教社会学，还是很不完全的，必须进行更为精确的阐述。读者可从本书中清楚地了解到该学科在这些方面的实力和不足。从专门的意义上说，宗教社会学仅仅是从某一方面研究体现于社会运动和制度中的观念与理想的关系，及其产生、发展和兴衰的条件。本书还谈及宗教和一些世俗化的宗教替代物之间的关系。

在对宗教社会学这门学科及其现有理论进行介绍的同时，本书还给一般的读者介绍了对宗教现象进行解释的社会学方法，因而为理解宗教对人的意义提供了重要的途径。

在此作者要感谢所有关心本书写作的人，感谢那些观点在本书中援引的专家，感谢普兰提斯——霍尔出版公司的全体工作人员，感谢这套丛书的编辑亚历克斯·英克尔斯，他阅读了本书的初稿并提出了宝贵意见，感谢戴维·布鲁尔和埃伦·贝西，他们帮助阅读和校正书稿。此外，还应感谢许多出版社，它们允许我在书中引用它们出版的文献，这些出版社在注解中都有提到。

托马斯·F·奥戴

目 录

序言.....	1
第一章 宗教和社会：功能学派的观点.....	1
一、功能理论.....	3
二、宗教和巫术的功能.....	10
三、宗教与社会原因.....	15
四、功能理论的意义.....	19
第二章 宗教经验.....	30
一、神圣、超凡和感召现象.....	30
二、神圣和终极.....	37
三、终极、意义和关系.....	44
四、投射问题.....	47
五、宗教观点.....	53
第三章 宗教的制度化.....	56
一、礼拜仪式.....	60
二、信仰模式（神话）的出现.....	64
三、信仰模式的理性化.....	67
四、宗教组织的出现.....	73
五、宗教和社会.....	79
六、宗教制度化中的五大困境.....	83

第四章 宗教和社会	95
一、宗教与社会分层	97
二、皈依	103
三、宗教是一种变化的思想意识	105
四、皈依和文化声望	107
五、教会和“世俗界”	121
第五章 宗教和冲突	130
一、宗教分层和世俗分层	133
二、文化的世俗化	142
三、宗教和世俗化：矛盾和困境	151
第六章 矛盾和困境	162
一、宗教与巫术：功能的困境	172
二、宗教是文化的中心要素	180
三、宗教和社会：基本的困境	183
中英人名、术语索引	189
译后记	201

第一章

宗教和社会：功能学派的观点

如果不从社会学的角度来考虑，任何对宗教的解释总是不全面的。作为共同具有的信仰与实践，宗教的社会性是显而易见的。现在我们已经知道宗教普遍存在于所有社会中，包括考古学家发掘和研究的古代遗址。因此，这里就必须回答这样的问题：如何理解这一普遍存在而又十分重要的社会行为？如何从社会学的观点来研究它？

作为社会存在，人只有在和他人的联系中才能充分发展其潜能。所以，社会为我们提供了一个综合的环境，在这里我们内在的潜能可以得到一定的实现和展示。通过社会，我们建立了稳定的联系方式，创造出不变的文化模式，并形成生产程序。人在社会环境中的作用是辩证的：我们既是社会的创造者又是社会的产物，社会的规范、价值、观念、秩序及其关于生活意义的基本取向造就了人。

在一定的社会中，宗教是构成整个社会系统极其重要的一个制度结构。当然，宗教不同于对权力进行分配与约束的政府和法律，不同于关于工作、生产和交换的经济制度，不同于调节并限制两性关系、代际关系以及血缘与姻亲关系

的家庭制度。宗教最感兴趣的似乎是比较模糊和不可捉摸的东西，这些东西是感觉经验无法弄清楚的。宗教关心的是“彼岸”，人们与“彼岸”的关系，人们对“彼岸”的态度，以及“彼岸”对人们生活所具有的实际意义。用意大利社会学家V.帕累托的话说，宗教关心的是“超越经验”的东西。在这里，经验指的是日常存在的可观察的事件，或它们在科学中得到加工和系统化的东西。换言之，我们可把这种经验称作环境。

在过去，不少社会学理论家都认为社会作为环境具有极为重要的意义，强调环境构成文化中功利和生产的方面。虽然这一看法十分重要，但它忽视了一个重要观点：不存在简单的、客观的社会——环境关系。更确切地说，某一群体具有的“环境”观念并不是对外部世界的简单反应，它受人们知识、价值观和目标的影响。人与环境既有生产的关系，也存在着非功利的关系，表达非功利的态度。既然宗教关心的是超越可观察的事件和超越表现的东西，那么如何从社会学的观点来研究它呢？

通过比较宗教和人的其他活动或宗教制度，似乎宗教及其描绘的“彼岸”是微不足道、转瞬即逝的，对人类生活的正经事情来说它是一种表面的东西。然而事实并不全是这样。实际上，通常宗教制度都具有特殊的意义，和人们生活中重大事件的情景息息相关，尤其是在其对世俗的超越方面。再者，历史表明宗教制度一直是人类联系最常见的方式。

人们把宗教看作人类最崇高追求的体现，是道德的堡垒、公共秩序和个人内心平静的源泉，它使人类高尚和开化。

但也有人指责宗教是社会进步的最大障碍、是制造狂热、偏狭、无知、迷信和愚民政策的罪魁。历史表明宗教是—定社会秩序的强有力支柱之一。当然，历史同样说明宗教会导致革命，如十六世纪德国的农民战争。法国宗教社会学的先驱埃米尔·迪尔凯姆认为宗教是所有进步文化的源泉，马克思则声称宗教是人民的鸦片。不容否认的是，宗教涉及到人的一系列活动、是复杂的具有重大意义的社会形式。因此，就产生了这样的问题：社会学家如何对宗教这一错综复杂的现象进行观察和分析？

一、功能理论

正在发展中的宗教社会学研究在很大程度上受一种被称作“功能理论”的社会学观点的影响。作为经验研究的参照系，功能理论把社会看作是各种社会制度的均衡机制，它依照共同的规范来约束人们的行动、对社会成员具有合法性和粘合力。各种制度在整体上构成了**社会系统**，其各个部分（各个制度要素）和所有其余部分相互依存，任何部分的变化都会波及其它部分和整个系统。据此观点，宗教只不过是制度化了的人类行为的一种形式。由此产生了另一个问题：每一制度对社会系统的存在有什么作用？这种作用可能是显而易见的，也可能是微妙复杂的，既可能已被人们所认识，但亦可能未为人所知晓。也就是说，每一制度作为整个社会系统的组成部分具有**外显功能**和**潜在功能**。^① 根据我们讨论

① R.K.默顿：《社会理论和社会结构》（格伦科，译），自由出版社，1958年），第19—87页。

的题目，可以提出这样的问题：宗教制度在保持整个社会体系的均衡中具有什么样的外显功能和潜在功能？

此外，功能理论还把文化看作是知识、伪知识、信仰和价值观等不同程度的整合体。这些东西为社会成员定义情景和行动条件。据此观点，文化是意义的符号系统，其中有的以想象的方式对现实定义，其余的则对赋予人们的规范性期待进行界定。构成文化意义系统的要素既可能是暧昧的，也可能是明朗的。一个文化的意义系统对一致性表现出一定程度的意义整合和紧张。文化为社会系统所整合，它通过对角色的定义（在各种情景中社会成员面临着不同的角色期待），对手段和目标、剥夺和命令、禁止的东西和允许的东西进行界定。宗教超越经验，追求彼岸，是文化现象的一个重要方面。文化是所创造的调适和意义的世界，在其背景下人的生活变得有意义了。因此文化给人的思想和情感留下深深的烙印，是从人的行动中产生的社会形式的中心。正如美国宗教研究的先驱者温德尔·丁·布什所说的：“……宗教是具有社会功能的想象世界的一个重要部分，其字面所表达的意思只代表着宗教的一个小部分。”^①这里产生了类似第一个问题的问题：宗教对文化系统的作用是什么？

当代社会学家认为，虽然人具有影响其行为的共同价值、观念和规范化取向，虽然他们在制度化的背景中、在角色期待（通过积极和消极的制裁得到强化）规范实际行为的情景中行动，然而，行动、思考和体验的还是个人。早期

^①引自H.L. 弗里斯：“哥伦比亚大学宗教研究的发展，1924—1954”，

见《宗教评论》（1954年11月号）。

社会学理论试图解释人类行为的模式和共同特点，提出“群体思想”的假定及其他类似的含糊观点。这种理论已为今日社会学所摒弃。今日社会学认识到人格心理学的贡献，并经常引用其关于人格（内需要、驱力、反应和行动的倾向、价值观等构成的有机整体）方面的观点。它把人格看作是通过学习自然形成的一个系统。当然，人格系统并非是“与情景无关的自我”（我是“与情景无关的”自我、伊底和超我的结合），而是存在于有一定结构的社会情景中。而且，人格系统的每一重要部分都是学习的结果，即文化重要方面的内在化。因此，在有关人格的功能理论背景下，现在有必要再提出功能的问题：宗教在对人格的均衡方面有什么功能？

因为文化、社会系统和人格是影响人类行为的复杂的、整合的社会现象的三个方面，所以，上面提出的三个功能问题中的任何一个都包含着其余的两个问题。在回答我们提出的任何一个问题时，我们必须同时回答其余的问题。

功能理论认为社会中的人有两种需要和两类行动的倾向。人为了生存，其行动与环境息息相关，他或是调适环境，或是驾驭控制它。人的存在组成社会及其文化，社会的存在需要其成员的不断更替。人类历史表明人控制环境和改善生活条件的能力已经大大提高。但是，人不仅仅制造器物、控制环境，人的活动也不只限于简单的调适和操作，人还要发泄情感、表达内心的需要、以非功利的方式对人和事作出反应，并形成种种关系。正如美国社会学家乔治·C·霍曼斯所说的，人从未将自身囿于为群体生存所必需的那些“活动、互动和感情”，人对这些因素的发挥远远超过生存

的需要。①人还有表达的需要，在解决问题中产生了人与人、人与其环境的关系。②实际上，现代心理学的研究已经表明这种表现性需要的极端重要性，而一般的历史文献并没有对此作出说明。

对人类的适应性和表现性需要来说，宗教的意义是什么？由于这些需要只能在社会系统的文化模式中找到发泄和表达的途径，因此要回答上面三个功能问题，就不能回避这个问题。没有功能的东西便不再存在，这是功能理论的公理。既然宗教从古至今都一直存在着，显然它具有某一方面甚至是一系列的功能。

功能理论认为宗教对人类社会和文化所具有的功能取决于宗教自身的特点：对自然环境中日常经验的超越。为什么人需要“某种超验的东西”，或用塔尔科特·帕森斯的话说，一种“超越的关系”、“超出”经验事物的东西呢？为什么社会需要这样的信仰和实践以及相关的制度呢？功能理论声称这种需要是人类生存的三大基本特点使然。首先，人生活在变幻不定的环境中，无法预知那些对人的安全和幸福至关重要的事件。换言之，人类的生存具有偶然性的特点。其次，人控制和驾驭生活环境的能力虽然与日俱增，但却有其内在的局限性。从某种程度上说，在人的需求和环境的冲突中，人具有软弱性。再者，人必须生活于社会之中，而社会则按某种秩序配置功能、资源和酬赏。社会包括劳动分

①G.C.霍曼斯：《人类群体》（纽约：哈考特，布雷斯和世界公司，1950年），第108页。

②R.F.贝尔斯：《互动过程分析》（剑桥，马斯·艾迪生—韦斯利，1950年），第二章。

工和产品分配。这需要某种强制性的合作，即人与人的有一定程度的统治与隶属关系。而且，社会存在于一种**缺乏性**的状态中——这是人类生存的第三个基本特点。在缺乏的状态下保持秩序，导致了产品和价值的不平均分配，从而产生了相对剥夺。因此功能理论认为，宗教的作用在于帮助人们调适这三个严酷的现实：**偶然性、软弱性和缺乏性**（以及由此导致的**挫折和剥夺**）。这是从功能理论来看人的生存所具有的特点，因而也必然存在于所有的人类社会。由此看来，宗教乃是人类面临劫运和挫折的基本调适“机制”。

偶然性，或曰“不确定的状况”，指的是这样一种事实：所有的人都在铤而走险，无论你怎么精明强干，都难免失望扫兴。而且由于这种冒险往往带有浓厚的感情色彩，因此这种失望所造成的创伤也就更为严重。即使在今日科学发达的社会，命运仍是一位变幻莫测的女神，正如一句谚语所说：“智者千虑，必有一失”。

软弱性，或曰“不可能的状况”，指的是并非人都能得到他所想要的任何东西这一事实。死亡、苦难和强权存在于我们的生活中。精神的脆弱、肉体的痛苦、人与人之间有意或无意的残杀，这种种灾难扰乱了我们的安宁、带走了我们的幸福。

人类的偶然性和软弱性，人在不确定和不可能状况中的经验，使人超越日常活动以及世俗的规范与目标。作为人类状况的固有特点，偶然性和软弱性使人进入这样一种境地，在这里既定的方法和世俗社会的规定完全不能提供足够的调适“机制”。它们使人们具有一定社会结构的日常行为产生了“断点”，它们提出了许多只有在某种“彼岸”中才能找到

答案的问题。

在这些“断点”上，以最严肃和最强烈的方式产生了被韦伯称作“意义的问题”。为什么我最终要一命归天？为什么风月场中的痴情男女也会夭折早逝？为什么我全心尽力从事的冒险事业也会一败涂地？为什么天降时疫？这些问题需要有意义的回答。如果这些回答没有意义，制度化了的目标和规范的价值将会受到损害。如果我们每走一步都蛰伏着失望、而且死亡这最令人沮丧的东西最终会扑向孤苦无助的人们，那么还如何保持人们的信心呢？

除了人对自然状态的偶然性和软弱性困扰着人们，人类社会自身还经受着挫折和剥夺的磨难。^①功能、资源和酬赏的配置构成了社会的基本结构，这是在缺乏的条件下不平等地形成的。于是便有富者和穷人的差别。再者，秩序意味着权威，权威需要服从。控制和管理常常表现为挫折和剥夺。于是问题产生了：为什么要遵守规章和法律？为什么要循规蹈矩？为什么我们要履行那些令人吃尽苦头的社会期待？更糟糕的是，当我们饱尝规章和期待限制的苦头时，其他人则显然得益非浅。社会和文化都告诉人们，善有善报，恶有恶报。但更经常的情况则是“好人先死，恶棍长命”。于是意义的问题产生了，人的生活中这些不愉快的方面产生了一个个的“为什么”。除非回答了“为什么”，否则我们信心的产生和我们的循规蹈矩（不管怎样，这通常总使我们遭受挫折）就会受到破坏。显然，不断进行的人类活动和持续的社

^①弗洛伊德的《文明及其不满》在某些方面对这一问题作了最好说明（纽约：诺顿，1961年）。

会系统的功能都要求回答意义的问题。如果能够超越此时此地我们遭受这些苦难的经验，形成某种“超然观点”的话，如果使我们遭受艰难困苦的目标被这种观点证明是合理的话，那么厄运和挫折便有了终极意义。因此生活就被看作是有意义的，这种意义是由超越此时此地具体生活状况的观点提供的。此时此地的情况只有和彼岸联系起来，才具有意义。

功能理论注重宗教对社会系统的功能贡献。宗教通过其与彼岸的联系及其将人的关系和彼岸联结在一起的信仰，提供了关于整个现实的超验观点。在这种情形之下，由不确定性、不可能性以及人类社会制度化的秩序所带来的失望和挫折被赋予终极意义，这就使得人们有可能接受和适应这些东西。再者，通过证明社会规范是更广阔的超验秩序的一部分、是宗教信仰和实践所制定并神圣化的东西，宗教促使这些规范的实行，尽管对规范的遵守会和某些人的希望、利益相冲突。宗教回答了意义的问题。宗教根据一种超越日常经验的现实观为人们提供了信仰和取向的基础，因此在我们所说的“断点”上，宗教使既定社会秩序中的规范神圣化。另外，人不仅在对世界的认知定向方面需要回答意义的问题，正如上面提到的，人还表达需要和形成关系。礼拜仪式对大多数宗教来说都是十分重要的，它使人和上帝、诸神或其他神圣的力量形成一定的关系，并在这种关系中表达自己的反应与情感。因此不仅与意义问题相关的认识挫折得到了克服，而且对内在于人类生活和人类社会的挫折和剥夺的感情调适也得到了发展。

功能理论以这种方式为它提出的四个问题提供了答案，